长沙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黄兴镇“6.24”道路交通亡人事故

评估报告

**一、整改情况**

（1）高度重视，狠抓调度落实。事故发生后，黄兴镇党委委员、政法委员解帅组织综治办、应急办、黄兴交警中队、相关村（社区）至事故现场进行现场调度，现场查看道路通行路况及车况，要求迅速对接各相关单位对事故点增加物防建设，加强重点车辆管控，开展交通安全警示屋场会，进一步加强沿线违法整治力度。

（2）营造浓厚氛围，狠抓宣传引导。“6.24”事故发生后，镇道安办对发生地召开了亡人事故警示屋场会。同时通过“党建引领”、开学第一课、开工第一课、三长会等形式广泛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将镇域内典型交通亡人事故案例印刷成宣传三折页作为宣传资料，利用农村大喇叭，流动宣传车不定时在辖区开展警示语音播放，利用微信群转发典型事故案例和交通宣传链接。

（3）保持高压态势，狠抓执法检查。一是开展领导带队的夜间联合整治行动，由值班党政带队组织值班组、综治办、派出所、交警队、执法队、村社区劝导队等在辖区内重点路段开展夜间联合执法行动。二是成立由综治、交警、村社区组成的“日暮”联合执法小组，每天在上下班、上下学高峰期开展日常交通整治。三是紧盯海吉星市场面包车违法专项治理，组织交警部门、海吉星市场、打卦岭村巡防队员在海吉星市场针对面包车违法行为等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开展“拂晓行动”。累计开展夜间领导带队、日常、拂晓行动等联合执法312次，共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13254起，其中酒醉驾120起、电动车违法6311起、货车违法900起、超载305起、行政拘留12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21人。

（4）开展源头管控，狠抓源头隐患。2022年我镇累计开展治超联合整治行动100余次。对13家货运源头企业及相关主体单位签订“长沙县货运源头企业合法装载承诺书”，对5家重点源头企业例行检查200余次，1家重点源头企业因证书不齐已责令关停；一般企业7家例行检查42次；共排查隐患50余起，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企业进行约谈整改，交办8次，停业整顿3家各10天。

（5）开展滚动排查，狠抓隐患消除。事故发生后，镇道安办对事故点进行了排查整治。同时对辖区劳动东路、香樟东路、东六线、东四线、黄江公路等城市快道开展了全面排查,通过加装隔离护栏、减速带、测速仪等设施设备共13个，以利消除安全隐患。今年邀请了湖大设计院专家对我镇道路进行了一次全范围的隐患摸排，按照道路管理权限，对接相关部门和建设单位按照整改思路积极共同协商，从技防、物防、人防上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出切实可行、符合实际的整改方案，目前已对10处风险相对较高的隐患路段进行了优化整改。

（6）充分发挥两站两员作用，狠抓路面巡逻劝导。镇道安办每天组织各村(社区)劝导员据辖区实际路况进行日常巡逻、劝导，重点对上下学期间、拥堵路段进行疏通、劝导、联合执法，对重要时间节点、重大活动期间加强巡防劝导。每天上午7时至9时、下午16时至18时安排4名专职劝导在香樟东路开展“戴帽率”专项整治工作。

长沙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20日